

相关文字说明材料

相关文字说明材料应重点涵盖且不局限于以下几个方面，力求翔实：

1.学校概况。包括历史沿革、办学定位、办学特色、学科设置（含课程体系）、办学规模和教职工人数等。

2.学校事业发展规划、学科建设规划、师资队伍规划、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的具体思路以及各校区办学功能定位。

3.现有办学条件（用地、用房及基础设施）总体情况、各校区情况。现有校舍使用和管理情况，满足服务教学、科研、科研成果转化等用房需求情况，满足现有办学规模和规划发展规模、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需要的用地用房需求情况。

4.上一轮校园总体规划执行情况的总结和分析，以及本轮校园总体规划修编的思路、技术方案及策略措施。

5.2018-2025 年基建项目规划。包括建设目标、建设项目、建设面积、建设投资、分年度投资计划等。对于每个规划建设项目，均需陈述规模测算依据和项目实施必要性（如围绕服务国家和地方发展战略，服务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，服务学科专业建设、人才培养和科研创新，保障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等）。

6.学校财务状况。包括 2013-2017 年财务收支情况、实施 2018—2025 年基建规划所需资金筹措方案。

7.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。包括为实现学校事业发展目标在学科专业和人才队伍建设、科研创新等方面所面临的办学条件困难和突出问题，以及相应解决对策。

8.2018—2025 年基建规划的预期效益分析。

9.学校基建管理队伍建设方案。